

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债权申报告知书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受理国家税务总局合肥市包河区税务局对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6 年 7 月 2 日指定案涉项目清算组为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人。为保证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称“债务人”）债权申报登记工作合法、有序进行，管理人现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债务人的实际情况，就债权申报事宜告知如下：

一、债权申报一般要求

债权人应当在 2026 年 9 月 28 日前 向管理人申报债权，为节省债权人申报的成本、提高债权申报及审查的工作效率，本次债权申报采取线上申报形式，债权人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搜索“合肥法院破产平台”或网页网址 <https://www.pcgl.com.cn> 申报债权。注册登录后，选择安徽，选择或搜索（2026）皖 01 破 124 号案件进入申报，具体操作详见《债权人线上申报债权操作指引》。

管理人联系方式：赖阳，18130070367；卞逸杰，17855111806；管应然，15955142550；金锐，15256054691；孙彦丽，15856922010。

二、职工债权（无需按照本须知的内容进行申报）

职工债权由管理人依法主动调查，并在调查后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8 条之规定，债务人所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所欠的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不必申报**，由管理人调

查后列出清单并予以公示。职工对清单记载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管理人更正。管理人不予更正的，职工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债权人申报债权提供资料要求如下：

（一）管理人发送或公布的债权申报资料。如《债权申报表》《申报债权计算明细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债权申报文件清单》《送达地址确认书》《诚信申报债权承诺书》《虚假申报债权法律风险告知书》等，债权人详细填写后签字或盖章，原件扫描后上传申报系统。

（二）申报人主体资格资料

1. 申报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正反面需复印在同一张纸上）。

2. 申报人为公司等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上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均需加盖公章）。

3. 申报人委托代理人的，除了提供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交：

（1）公司等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是公司员工的应提交劳动合同（均加盖公章）；代理人是律师的，提交律师执业证复印件、律师所公函及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债权人本人签字并捺手印）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是律师的，提交律师执业证复印件、律师所公函及授权委托书。

注：以上提交的材料，均需原件扫描后上传申报系统。

（三）申报债权需提供的证据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

（1）各类合同书等债权原始材料及票据、账单等原始履行凭证；

（2）债权如有担保的，还须提交抵押合同、质押合同、保证合同及相关的登记证件等担保原始材料。

（3）债权如有生效法律文书支持的，须提交该生效法律文书及生效时间证明。如果经过两级法院审理，一、二审法院的法律文书皆需提供。如已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应提交执行裁定书及有无执行回款的证明。

（4）申报人在诉讼或仲裁程序中申请财产保全的，须提交人民法院作出的保全裁定书、查封清单等相关文件。

（5）能够证明债权发生、变更、存续、诉讼时效中止、中断、延长及债权金额的其他材料。

（6）债权如有偿还或其他抵债情形的，则须提供偿债凭证、协议或以物抵债协议等。如上述偿债或以物抵债是由执行法院裁定认可的，须同时提交裁定书。

（7）申报的债权涉及利息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利息计算至法院裁定受理案件之日，即 **2026 年 6 月 30 日**。申报人应在《申报债权计算明细表》说明利息的计算依据、方法和结果，并将利息与罚息、迟延履行利息、滞纳金等分开计算，必要时可附页。

（8）其他能够证明债权成立的证据。

注：1. 以上证据材料原件扫描上传申报系统；

2. 应提交真实证据，不应有任何伪造或其他明知虚假仍予提

交的资料。

四、逾期申报债权

债权人未申报或逾期申报债权的法律后果包括但不限于：

1. 债权人未申报债权，不得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

2. 逾期未申报的，可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部分，不再对其补充分配。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产生的费用，由补充申报人承担。

3. 如债务人进入重整程序，债权人未按期申报债权，在重整计划执行期间债权人不得行使权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债权人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4. 如债务人进入破产和解程序，债权人未按期申报债权，在和解协议计划执行期间债权人不得行使权利；债权人在和解协议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和解协议规定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合肥粤泰置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债权人线上申报债权操作指引》

债权人线上申报债权操作指引

第一步：注册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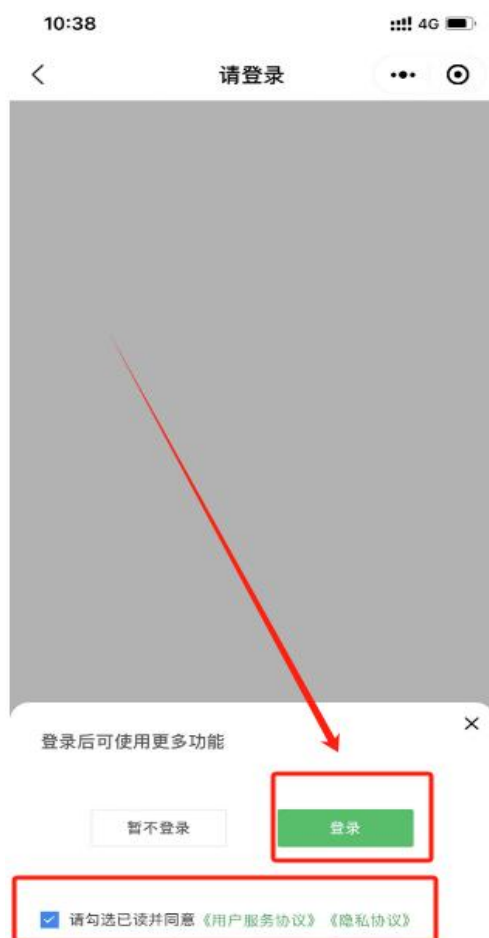
1.1. 注册页面

首先用微信二维码扫描“合肥法院破产平台”小程序。
打开微信，找到右上角“+”，使用扫一扫功能扫描下方二维码。



(扫描债权申报小程序二维码)

安装债权人小程序后，打开小程序进入登录页面，如图所示。





如果没有账号，请先注册账号，首页点击【注册新用户】进入注册页面，输入相关信息，上传身份证照片正反面，点击【注册】按钮，即可注册成功，可通过登录页面进行登录。

注意：登录账号系统会自动判断是否重复，提示无法注册等字眼。

14:31

4G

<
债权人新用户注册

身份证号	请输入居民身份证	
真实姓名	请输入您的真实姓名	
邮箱	请输入邮箱	
手机号码	请输入手机号码	
手机验证码	请输入六位验证码	获取验证码
登录密码	请输入 8-16 位登录密码	
确认密码	请再次确认登录密码	

无居民身份证用户请联系管理人

注册

已有账号，立即登录

1.2. 登录页面

在登录页面输入登录账号、密码，点击【登录】按钮，登录成功打开破产案件管理系统首页。

若忘记密码，可点击【找回密码】进入忘记密码重置页面。



首页功能介绍

登录成功后，进入到首页，页面显示未过截止日期的债权申报通知以及功能的快捷入口。首页点击债权申报通知内容，可打开债权申报通知详情。点击更多，进入债权申报通知列表。

债权申报通知：打开债权申报通知列表，选择 **(2026) 皖 01 破 116 号案件**

若债权人在首页未找到债权申报通知，可点击“更多”按钮后输入 (2026) 皖 01 破 116 号进行筛选。对于已截止的债权申报通知，可点击“历史申报通知”进行申报

我的案件：打开我的案件列表

债权申报：打开债权申报记录列表

在线会议：打开在线会议列表



我的案件

债权申报

在线会议

投票事项

债权申报通知

当前地区：合肥市

更多

- (2022)皖01破51号

破产企业：安徽省金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2-10-15

安徽天贵（合肥）律师事务所
- (2022)皖01破31号

破产企业：合肥奥斯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2-10-15

安徽神州行律师事务所
- (2022)皖01破26号

破产企业：合肥亮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日期：2022-10-14

安徽万舟律师事务所

下午4:31 5G 46%

债权申报通知列表

申报通知 历史申报通知

地区：全部 筛选

(2024)鄂0802破2号

截止：2025-07-24

债权申报须知

湖北昌泰祥破产清算服务有限公司荆门分公司

2024-06-27

(2025)川08破申1000号

截止：2025-07-24

债权申报通知

广元舟洋管理人

2024-07-09

(2023)皖13破9号

截止：2025-06-03

申报通知

安徽三联律师事务所

2023-06-14

(2023)川19破4号

截止：2024-11-30

巴中朔关建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通知

巴中舟洋管理人

2024-04-17

第二步： 债权申报登记

2.1. 申报通知详情内容查阅

通过“**债权申报通知**”债权人可查询本人关联的破产案件，可查询案件的详情信息，以及案件关联的其他信息，包括债权申报信息、会议信息等。

选择具体案件信息，点击查阅。如(2026)皖 01 破 116 号 (如上图)

债权人可查看所有在有效期内的债权申报通知，可以发起债权申报。



点击列表【申报】按钮，弹出债权申报须知页面，阅读内容，并勾选“本人已阅读并同意债权申报须知”点击【开始申报】进入到申报页面。



2.2. 债权申报

债权人通过债权申报通知，点击【申报】按钮，进入到债权申报页面。第一步填写债权人信息，可作为债权人本人，也可作为代理人进行申报,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进入到送达地址信息填写



在【开户银行】填入比如“农业”，点击后面放大镜按钮，获取关联“农业”的银行列表即可。

注意：其他信息中【开户银行】不需要详细到某某支行名称，线上申报系统会自动识别到关联银行。

其他信息

银行账户户名

银行账户账号

开户银行

银行

是否有限制

限制

✓

不限制

备注

请输入备注

0/256

下一步

银行账户户名

某某单位

银行账户账号

123456789

取消

确认

- 中国农业银行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分行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支行

(选择需要登记的账户银行名称)

第二步填写送达信息，送达地址填写完成后，进入到债权信息填写

15:46

1.35 12.5 98%

<

债权申报通知详情

1.基本信息

2.送达信息

3.债权信息

4.证据材料

送达地址信息

收件人

手机号码

省市

北京市

区县

市辖区

详细地址

123

邮政编码

123456

电子邮箱

123@123.com

备注

请输入备注

0/256

上一步

下一步

第三步填写债权信息，可勾选需要申报的债权类型进行填写，一次可申报多个类型，填写完成后，点击【填写】按钮弹出债权信息填写页面，点击【清除】清除该类型债权信息填写的信息。

15:460.00 KB/sVoWiFi98%

<

债权信息申报通知详情

1.基本信息

2.送达信息

3.债权信息

4.证据材料

100.00元

债权信息

债权信息	合计（元）	操作
普通债权信息	100.00	填写清除
职工债权信息	-	填写清除
税款、社保债权信息	-	填写清除
小额债权信息	-	填写清除
对特定财产享有担保权的债权信息	-	填写清除

补充说明

请输入补充说明

0/256

上一步

下一步

点击【下一步】进入到证据材料上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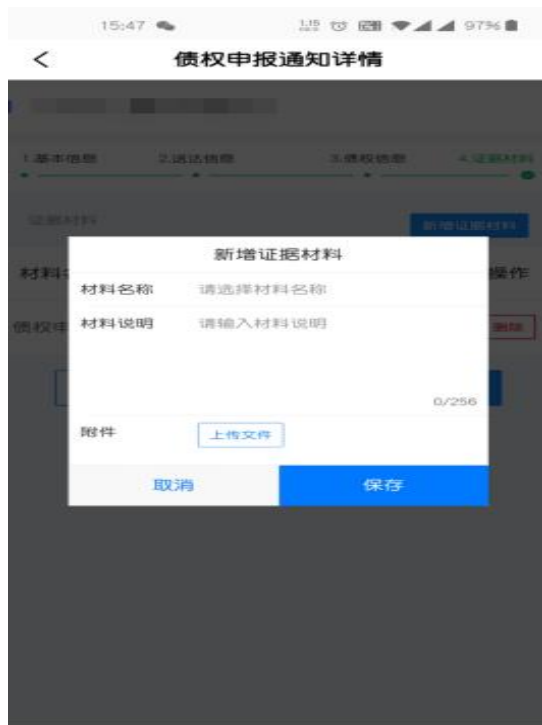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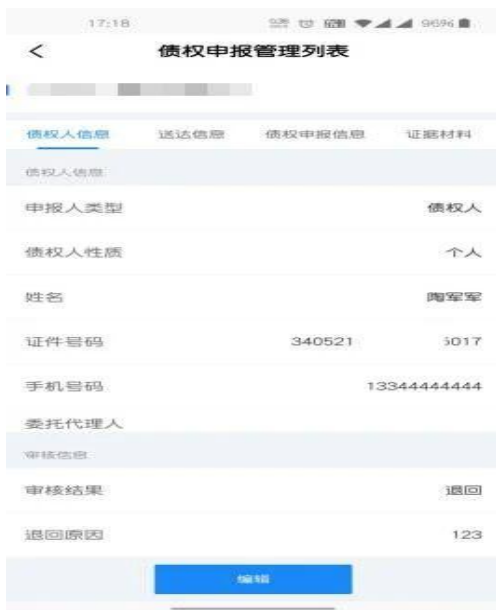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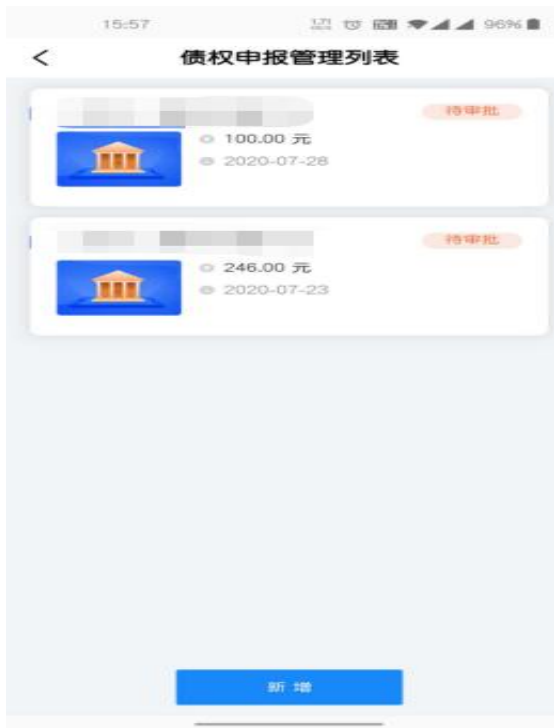
第四步：上传证据材料，点击【新增证据材料】弹出新增证据材料页面，选择材料名称，上传相关附件，点击【保存】按钮，新增一条证据材料。材料上传完成之后，点击【提交】按钮。债权申报成功，等待管理人审核。



第三步：债权申报记录跟踪

债权人可以在“**债权申报**”模块中查看自己发起的债权申报记录，可对退回的债权申报再次编辑提交。进入到债权申报查询列表，点击列表打开债权申报详情。

注意：申报被退回等会在“**我的**”模块下有消息告知。



若债权申报被退回，点击详情页【编辑】按钮，打开债权申报编辑页面，可对债权申报进行修改，并再次提交。

温馨提醒：有任何问题，可联系管理人或平台服务热线 400 928 6700。（服务时间 上午 8:30 - 11:30 下午 14:00-17:30）。